

2024信息披露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909 证券简称:集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法续集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
 -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1日9:15至2025年4月21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 (3)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召集人: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南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
 -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维夫先生。
 -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出席的总体情况
-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58名,代表股份数为147,218,8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4339%。
-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9名,代表股份数为1,929,7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038%。
- 三、网络投票情况
-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名,代表股份数为145,403,4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964%。
- 四、网络投票情况
-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47名,代表股份数为1,815,4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40%。

- 4、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本次会议。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 五、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601,5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5255%;反对109,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070%;弃权5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6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61,0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2578%;反对109,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796%;弃权5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26%。

本次会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维夫、邹珍凡回避表决,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2、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公司经销商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53,3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76%;反对115,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8%;弃权49,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64,2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4237%;反对115,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弃权49,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703%。

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095,6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437%;反对183,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156%;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31,1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7084%;反对18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298%;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18%。

本次会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维夫、邹珍凡、孙仲华、吴迦宜、杨瑞明、胡亚回避表决,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4、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096,0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611%;反对18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2%;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31,5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7291%;反对183,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61%;弃权14,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18%。

本次会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维夫、邹珍凡、孙仲华、吴迦宜、杨瑞明、胡亚回避表决,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034,7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892%;反对24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957%;弃权1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5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670,2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5525%;反对24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784%;弃权1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90%。

本次会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维夫、邹珍凡、孙仲华、吴迦宜、杨瑞明、胡亚回避表决,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97,5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6%;反对10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808,4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141%;反对101,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98%;弃权19,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1%。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徐林先生、吴晓燕先生、陈茜女士分别在本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96,5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69%;反对10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6%;弃权19,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80,4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632%;反对10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116%;弃权19,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1%。

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98,1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80%;反对10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9%;弃权1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809,0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452%;反对10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01%;弃权1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47%。

9、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98,8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85%;反对102,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8%;弃权1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809,7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815%;反对10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20%;弃权1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965%。

10、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99,8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92%;反对101,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17%;弃权1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810,7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333%;反对101,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754%;弃权1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913%。

1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15,3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3%;反对104,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7%;弃权1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812,4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214%;反对104,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200%;弃权1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40%。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68,5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9%;反对135,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18%;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79,4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113%;反对135,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010%;弃权1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877%。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71,9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2%;反对126,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59%;弃权2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82,8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875%;反对126,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553%;弃权20,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71%。

1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47,066,93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68%;反对10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0%;弃权4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1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77,8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284%;反对10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930%;弃权4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86%。

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子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3,592,62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2894%;反对127,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711%;弃权5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52,12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7966%;反对127,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864%;弃权5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170%。

本次会议关联股东广州市安泰化学有限公司、邹维夫、邹珍凡回避表决,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六、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事务所:李志明、陈萍

3、结论性意见: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工、生产、贸易客户基于下游客户的需求,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直接用于销售。公司对生产与贸易客户执行统一的销售价格。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磷系系列产品为公司核心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和竞争力,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磷系系列产品生产的企业之一,通过多年的经营积累持续的技术创新、工艺优化及产品管线的丰富。根据中国磷网和智研数据整理,2020年度公司磷系系列产品直接出口额位居国内前列。

2024年度,公司磷系系列产品销量同比增长11.09%,市场份额进一步增长。公司是GPC和L-肌肽产品细分市场的重要供应商,在出口额方面稳居行业前列。艾雅布布是公司与恒瑞医药合作的商业化学原料医药项目,随着双方合作的加深,该产品销量处于快速增长态势,成为恒瑞医药关键供应商之一。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要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适用 □不适用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7,724,088.30	2,116,079,866.90	-3.24%	2,098,362,72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6,913,269.09	1,945,623,293.37	-2.52%	1,886,614,01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29,468,021.82	489,292,586.36	-12.23%	503,213,43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90,148.33	11,811,787.31	-85.38%	177,903,623.38

同意 1,782,827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3875 %; 反对 126,5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553 %; 弃权 20,40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571 %。

14、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6,291,253.79	126,346,855.29	95,848,887.78	116,981,51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6,807.10	-9,136,144.31	14,193,533.75	2,561,95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95,119.90	-8,864,184.03	-7,014,300.46	3,758,50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88,727.69	-1,759,183.43	40,415,472.17	11,248,452.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1	持股5%以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